

##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标的的名称：河南中孚蓝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孚蓝汛”）

2、投资金额：公司拟与蓝汛欣润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汛欣润”）共同出资设立河南中孚蓝汛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拟以现金 850 万元出资，占中孚蓝汛注册资本的 85%；蓝汛欣润拟以现金 150 万元出资，占中孚蓝汛注册资本的 15%。

####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更好推动公司战略转型和业务结构升级，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与蓝汛欣润拟以现金出资共同设立河南中孚蓝汛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签订了《河南中孚蓝汛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出资协议书》（以下简称《出资协议》）。

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 2016 年 1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二、合作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蓝汛欣润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企业住所：北京市顺义区竺园四街 1 号 1 幢，2 幢（天竺综合保税区 1 幢 3 层）

法定代表人：王松

注册资本：2,020.20 万美元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8 日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计算机软件；提供通讯业务技术服务、互联网应用技术

服务、电子商务平台建设与技术服务；网络系统集成；提供自产产品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转让；销售自产产品；商务管理咨询服务（中介除外）；租赁计算机、通讯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机械电器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上述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手续）。

主要股东：蓝汛网络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占 40%）、天津水杉科技有限公司（占 36%）、中投保（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占 22%）、天津鼎盛智达科技有限公司（占 2%）。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蓝汛欣润资产总额为 133,93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8,918 万元，净资产为 5,016 万元；2015 年 1-9 月利润总额为 0 万元，净利润为-3,913 万元。

###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河南中孚蓝汛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住所：河南省巩义市新华路 31 号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软件技术开发、通讯、电子、电力产品的技术开发、转让及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工商局核准为准）

股东及出资比例：本公司拟以现金 850 万元出资，占中孚蓝汛注册资本的 85%；蓝汛欣润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拟以现金 150 万元出资，占中孚蓝汛注册资本的 15%。

### 四、《出资协议》主要内容

#### 1、出资形式和期限

（1）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股东各方对注册资本的认缴额及占注册资本的比例分别为：

中孚实业（甲方）：以现金人民币 85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85%；

蓝汛欣润（乙方）：以现金人民币 15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5%。

（2）股东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于公司

取得工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之日起三个月内缴足各自认缴注册资本的 10%。

## 2、合资公司董事会和管理人员的安排

(1) 公司设股东会，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

(2)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3 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其中甲方委派 2 名，乙方委派 1 名，甲方委派的董事担任董事长。

(3)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2 名，财务总监 1 名。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由甲方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由乙方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其他人选由总经理提名经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 五、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 1、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将依托公司的能源领域等优势、合作方蓝汛欣润的 IDC 业务经验，积极推动河南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的建设。

### 2、存在的风险

投资设立子公司可能在经营过程中面临政策风险、技术风险、管理风险、合作风险和市场风险，公司将会以不同的对策和措施控制风险和化解风险，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的顺利实施，有利于推动公司的战略转型和业务结构升级，提高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八日